

证券代码：920284

证券简称：灵鸽科技

公告编号：2026-054

无锡灵鸽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6 年 8 月 20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 6 楼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方式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6 年 8 月 10 日以邮件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王洪良先生
- 6.会议列席人员：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的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8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8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 2026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开发行证券

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54 号——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中期报告》等法律法规、业务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编制了《2026 年半年度报告》及《2026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具体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2026 年半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6-055）、《2026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6-056）。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议案内容：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有关规定，结合募集资金使存放和使用情况，公司编制了《202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具体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202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6-057）。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9号——募集资金管理》《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有关规定，结合募集资金基本情况、使用和存储情况，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成本，在不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不影响募投项目正常实施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900万元（含本数）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5个月，到期或募投项目需要时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具体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公告》（公告编号：2026-058）。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一）《无锡灵鸽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二）《无锡灵鸽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无锡灵鸽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21 日